

<<合同法教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合同法教程>>

13位ISBN编号：9787811342772

10位ISBN编号：7811342774

出版时间：2008-12

出版时间：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作者：李昊，刘阅春 编

页数：40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合同法教程>>

前言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出版一套高等院校法学专业规划教材的想法由来已久，现委托我来组织编写，我感到很荣幸。

近年来，中国法学教育的繁荣发展是令人欣慰的，全国设立法学专业的院校多于五百所，在读学生数万人，这对法学教材也提出了新的要求。

目前已经出版的几套法学系列教材可以说各有特点。

我们编写这套教程，算是为百花齐放、百家争鸣作一点自己的贡献，使读者多一种选择。

作为本套教程的组织编写者，我要对所有的作者表示感谢，并特别感谢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刘传志等老师的辛勤劳动。

本套教程由全国数十所高校教师共同参与编写。

具体有：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西北工业大学、武汉大学、华中师范大学、哈尔滨工程大学、吉林大学、东北大学、厦门大学、山东大学、山东大学威海分校、重庆邮电大学、云南民族大学、云南师范大学、云南财经大学、河南大学、海南大学、暨南大学、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河海大学、河海大学常州商学院、江南大学、湖南商学院、中南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北京师范大学、中央财经大学、中国政法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大学、北京理工大学、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北京科技大学、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北京交通大学、北京工业大学、北方工业大学、北京邮电大学等。

本套教程具有以下几个特点：首先，其难易程度比较适中。

教程主要面向本科学生，以介绍大纲规定的基本知识为重点，避免写成法学理论专著。

其次，避免写成大部头。

编者对教材的篇幅作了比较严格的限制，在减轻学生学习负担的同时，注意减轻学生的经济负担。

最后，本套教材的主编，均是来自教学第一线的年轻教师，多数具有博士学位或副教授以上职称。

他们年富力强，思维敏捷，实践与理论的结合使他们对于各种版本教材的特点有直接的认识，可以取长补短。

当然这套教材适用性到底怎么样，只有读者才具有最终的评价权。

借此机会，我想对法学专业的同学们多说几句，概括起来就是“一种技能两颗心”。

<<合同法教程>>

内容概要

《合同法教程》具有以下几个特点：首先，其难易程度比较适中。教程主要面向本科学生，以介绍大纲规定的基本知识为重点，避免写成法学理论专著。其次，避免写成大部头。编者对教材的篇幅作了比较严格的限制，在减轻学生学习负担的同时，注意减轻学生的经济负担。最后，本套教材的主编，均是来自教学第一线的年轻教师，多数具有博士学位或副教授以上职称。他们年富力强，思维敏捷，实践与理论的结合使他们对于各种版本教材的特点有直接的认识，可以取长补短。当然这套教材适用性到底怎么样，只有读者才具有最终的评价权。

<<合同法教程>>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合同与合同法第一节 合同第二节 合同的分类第三节 合同法本章小结第二章 合同的订立第一节 合同订立概述第二节 要约第三节 承诺第四节 合同订立的几种特殊情形第五节 合同成立的时间与地点第六节 合同的形式第七节 缔约过失责任本章小结第三章 合同的效力第一节 合同效力概述第二节 有效合同第三节 附条件和附期限合同第四节 无效合同第五节 可撤销合同第六节 效力待定合同本章小结第四章 合同的内容与解释第一节 合同的内容第二节 合同的解释本章小结第五章 合同的履行第一节 合同的履行概述第二节 合同履行的原则第三节 合同履行的规则第四节 双务合同履行中的抗辩权本章小结第六章 合同的保全第一节 合同的保全概述第二节 债权人的代位权第三节 债权人的撤销权本章小结第七章 合同的担保第一节 合同担保概述第二节 保证第三节 定金本章小结第八章 合同的变更和转让第一节 合同的变更第二节 债权让与第三节 债务承担第四节 债权债务的概括移转本章小结第九章 合同的消灭第一节 合同的消灭概述第二节 清偿第三节 抵销第四节 提存第五节 免除第六节 混同第七节 解除本章小结第十章 违约责任第一节 违约责任概述第二节 违约责任的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第三节 违约行为第四节 违约责任的形式本章小结第十一章 买卖合同第一节 买卖合同概述第二节 买卖合同的成立第三节 买卖合同的效力第四节 买卖合同的消灭第五节 特种买卖合同本章小结第十二章 供用电、水、气、热力合同本章小结第十三章 赠与合同第一节 赠与合同概述第二节 赠与合同的效力第三节 特种赠与本章小结第十四章 借款合同第一节 借款合同概述第二节 金融机构借款合同第三节 自然人间的借款合同本章小结第十五章 租赁合同第一节 租赁合同概述第二节 租赁合同的一般效力第三节 租赁合同的特殊效力第四节 租赁合同的更新和消灭本章小结第十六章 融资租赁合同第一节 融资租赁合同概述第二节 融资租赁合同的效力本章小结第十七章 承揽合同第一节 承揽合同概述第二节 承揽合同的效力本章小结第十八章 建设工程合同第一节 建设工程合同概述第二节 建设工程合同的成立第三节 建设工程合同的效力第四节 建设工程承包人的优先受偿权本章小结第十九章 运输合同第一节 运输合同概述第二节 客运合同第三节 货运合同第四节 联运合同本章小结第二十章 技术合同第一节 技术合同概述第二节 技术开发合同第三节 技术转让合同第四节 技术咨询合同和技术服务合同本章小结第二十一章 保管合同第一节 保管合同概述第二节 保管合同的效力本章小结第二十二章 仓储合同第一节 仓储合同概述第二节 仓储合同的效力本章小结第二十三章 委托合同第一节 委托合同概述第二节 委托合同的效力第三节 委托合同的终止本章小结第二十四章 行纪合同第一节 行纪合同概述第二节 行纪合同的效力本章小结第二十五章 居间合同第一节 居间合同概述第二节 居间合同的效力第三节 居间合同的终止本章小结

<<合同法教程>>

章节摘录

第一章 合同与合同法

第一节 合同

一、合同的含义 (一) 私法体系中的合同

1. 合同是双方法律行为 合同就是当事人以发生一定私法上法律效果为目的的意思表示的合致

。所谓意思表示，实则强调合同由当事人自由订立；所谓发生一定私法上的法律效果，是指合同按照当事人的约定发生约束力；所谓意思表示的合致，是指合同由双方当事人约定。

在我国民法上，合同是平等主体的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之间设立、变更、终止民事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

依学理解释，此所谓“协议”，指的就是“合意”，即当事人意思表示的一致。

(1) 合同是法律行为 法律行为是一个高度抽象的概念，其基本特征即为以意思表示为要素，并按意思表示的内容发生法律效力。

合同是当事人意思表示的合致，自然为法律行为。

当然，法律行为除了合同之外，尚有单方法律行为（如遗嘱）和多方法律行为（如发起协议）。

将法律行为作为合同的上位概念，能收体系之功。

融入法律体系的合同必须以发生法律效力为目的。

如果当事人不欲发生法律效力或者法律不认某种合意能产生法律效力，那么就不是法律体系中的合同

。
.....

<<合同法教程>>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